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管理办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和独立判断的原则，基于审慎、客观的立场，在认真审阅了相关文件、了解相关信息的基础上，对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我们一直认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自启动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了积极磋商、反复探讨和沟通，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推进期间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和资本市场发生了变化，在认真听取各方意见和充分调查论证后，公司认为现阶段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尚未完全成熟。为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正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是基于审慎判断并充分沟通协商之后做出的决定，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39 次临时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

陈惠岗　　谢荣兴　　尧秋根　　曹丹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14 日